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6月22日，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德力西新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德新投资”）的书面告知，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温州分行”）进行了质押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种类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德新投资	光大银行温州分行	限售流通股	2018年6月21日至2019年6月20日	3,000	18.75

二、截至本公告日出质人持股情况

出质人持股总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160	51.00	3,000	18.75

本次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是为其关联企业的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控股股东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而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控股股东后续将根据上述股份质押事项变动或进展情况及时告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6 月 23 日